

2024年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 政府采购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参与环卫工程设施规划设计的审查；负责组织环卫行业发展规划的拟制（修订）、评审及其产业政策实施计划的拟订、报批和组织实施；参与环境综合整治和创建卫生城市的工程。

2、负责组织与管理市容环卫工程设施的改（扩）建、配套建设和上级下达的新建环卫工程设施建设；负责制订市容环卫工程设施建设的技术标准，保证工程施工的质量、进度与安全，并监督执行和组织验收；组织市容环卫工程设施设备综合管理及整修（维修）保护；负责环卫科研与环卫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与引进工作。

3、负责市容环卫监察管理工作；负责环卫工作社会从业的资质审批、合同审签和行业管理。

4、负责市容环卫管理与服务。负责制订市容环卫行业工作标准，负责全区主次街道、公共部位的清扫、垃圾清运、垃圾粪便无害化处理，负责管理、报批与组织收取市容环卫管理有关规费。

5、指导区乡镇、街道市容环卫和企业厂容环卫设施建设与行业管理工作，促进市容环卫事业的发展。

6、负责本系统党务工作、人事劳务、纪检监察、政治思想、宣传、教育及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7、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内设机构6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信息部、固废部、基建设备部、市容维护部。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35人，实有人数33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等；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既包括保障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垃圾转运、环卫清扫等专项支出。

（一）收入预算：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342.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342.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00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204.07万元，主要是垃圾转运专项费用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7,342.1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2.9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7,115.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7.32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204.07万元，主要是垃圾转运专项费用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3,342.14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874.14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823.14万元，公用经费51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2,468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

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街镇专项补助等，其中：城乡社区环境卫生12,468万元，主要用于环卫清扫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4,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4,000万元，占10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3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万元，比上年预算上升1.87%，主要是2023年底新进工作人员2名，人员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3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培训费支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458.3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19.0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2,939.27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

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4年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整体支出17,342.14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支出16000万元，其中：环卫清扫项目12000万元，垃圾转运项目4000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表格）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表格：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pdf](#)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pdf](#)

[2024年公共专项支出绩效目标表.pdf](#)